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兖州煤业”、“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一季度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出席董事11人。

本季度报告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报告期”是指2014年1月1日-3月31日。

“本集团”是指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公司董事长李希勇先生、财务总监吴玉祥先生和总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部长赵青春先生声明：保证二〇一四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本集团基本情况

2.1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37,494,181	125,699,474	9.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0,469,815	38,980,486	3.82
	年初至报告期末（1-3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期末（1-3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074	-1,993,219	—
营业收入	15,102,662	10,771,369	40.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830	480,623	-44.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75	461,306	-9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7	1.07	减少0.4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38	0.0977	-44.9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1-3月)		
处理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2,145		
政府补助	274,832		
或有价值权证(CVR)公允价值变动	-19,5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108		
小计	292,581		
减：所得税影响	45,18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47,39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248,455		

2.2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00,739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86	2,600,000,000	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63	1,948,944,345	0		不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6	2,826,053	0		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5	2,326,902	0		0
中国建设银行-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4	2,065,095	0		0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4	2,000,00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3	1,720,257	0		0
郭东	境内自然人	0.03	1,510,000	0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金鹤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03	1,487,575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3	1,349,817	0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48,944,345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26,05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26,90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65,095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20,257		人民币普通股		
郭东		1,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金鹤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87,57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9,81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兖矿集团”）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8亿股H股。截至报告期末，兖矿集团及香港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7.8亿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6.52%。除以上披露外，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不详。					

注：

①上表资料，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②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公司H股的结算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公司股票。

③截至2014年3月31日，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所持公司A股中有800股因基金赎回在途而冻结。

截至2014年3月31日，下表载列本公司主要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或淡仓情况：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身份	持有股份数目(股)	权益性质	占公司H股类别之百分比	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之百分比
兖矿集团	A股（国有法人股）	实益拥有人	2,600,000,000	好仓	-	52.86%
兖矿集团①	H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180,000,000	好仓	9.19%	3.66%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td.	H股	投资经理	174,102,000	好仓	8.89%	3.54%
JPMorgan Chase & Co.	H股	实益拥有人	45,537,454	好仓	2.33%	0.93%
			19,183,568	淡仓	0.98%	0.39%
		投资经理	179,468	好仓	0.009%	0.004%
		保管人-法团/核准借出代理人	57,417,688	好仓	2.93%	1.17%
BNP Paribas Investment Partners SA	H股	投资经理	117,641,207	好仓	6.00%	2.39%

注：

①该等H股是由兖矿集团于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以实益拥有人的身份持有。

②百分比数据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③所披露的信息乃是基于香港联交所的网站（www.hkex.com.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3重要事项

3.1 总体经营业绩

3.1.1运营数据总揽

	第一季度		增减幅(%)
	2014年	2013年	
1.煤炭业务(千吨)			
原煤产量	17,599	16,741	5.13
商品煤产量	16,314	14,909	9.42
商品煤销量	26,694	17,221	55.01
2.铁路运输业务(千吨)			
货物运量	4,675	4,315	8.34
3.煤化工业务(千吨)			
甲醇产量	176	171	2.92
甲醇销量	182	155	17.42
4.电力业务(万千瓦时)			
发电量	30,041	33,015	-9.01
售电量	16,347	22,498	-27.34
5.热力业务(万蒸吨)			
热力产量	80	81	-1.23
热力销量	5	2	150.00

注：商品煤销量由原披露对内销量与对外销量之和调整为仅披露对外销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3.1.2本集团主营业务分部经营情况

1.煤炭业务

(1)煤炭产量

2014年1季度本集团生产原煤1,760万吨，同比增加86万吨或5.1%；生产商品煤1,631万吨，同比增加140万吨或9.4%。

2014年1季度本集团煤炭产量如下表：

单位：千吨

	第一季度		增减幅(%)
	2014年	2013年	
一、原煤产量	17,599	16,741	5.13
1.公　司	9,216	8,408	9.61
2.山西能化①	426	316	34.81
3.菏泽能化②	754	691	9.12
4.鄂尔多斯能化③	1,030	933	10.40
5.兖煤澳洲④	4,975	4,961	0.28
6.兖煤国际⑤	1,198	1,432	-16.34
二、商品煤产量	16,314	14,909	9.42
1.公　司	9,206	8,385	9.79
2.山西能化	419	307	36.48
3.菏泽能化	753	583	29.16
4.鄂尔多斯能化	1,030	933	10.40
5.兖煤澳洲	3,723	3,330	11.80
6.兖煤国际	1,183	1,371	-13.71

注：①“山西能化”指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

②“菏泽能化”指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③“鄂尔多斯能化”指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④“兖煤澳洲”指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⑤“兖煤国际”指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煤炭价格与销售

受国内外煤炭需求不振影响，本集团2014年1季度煤炭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2014年1季度本集团销售商品煤2,669万吨，同比增加947万吨或55.0%。

2014年1季度本集团商品煤分煤种产、销情况如下表：

	2014年1季度			2013年1季度		
	产量	销量	销售价格	产量	销量	销售价格
	(千吨)	(千吨)	(元/吨)	(千吨)	(千吨)	(元/吨)
一、公司	9,206	8,489	482.60	8,385	7,192	613.40
1号精煤	71	83	703.11	146	113	896.31
2号精煤	2,509	2,326	631.69	2,895	2,345	878.90
3号精煤	660	823	515.20	139	166	769.84
块煤	589	569	585.25	266	281	810.28
精煤小计	3,829	3,801	601.07	3,446	2,905	866.73
经筛选原煤	3,089	3,015	428.25	3,590	3,230	480.92
混煤及其他	2,288	1,673	311.31	1,349	1,057	321.94
二、山西能化	419	362	250.54	307	244	332.36
经筛选原煤	419	362	250.54	307	244	332.36
三、菏泽能化	753	875	576.86	583	536	717.44
1号精煤	21	21	782.05	—	—	—
2号精煤	413	545	726.01	355	309	977.18
混煤及其他	319	309	300.51	228	227	362.32
四、鄂尔多斯能化	1,030	997	178.10	933	873	222.43
经筛选原煤	1,030	997	178.10	933	873	222.43
五、兖煤澳洲	3,723	3,676	549.93	3,330	3,049	627.98
半硬焦煤	272	231	632.59	272	385	722.44
半软焦煤	431	406	653.22	240	270	762.97
喷吹煤	631	867	617.65	520	646	762.68
动力煤	2,389	2,172	494.82	2,298	1,748	536.56
六、兖煤国际	1,183	1,120	291.65	1,371	1,296	301.04
动力煤	1,183	1,120	291.65	1,371	1,296	301.04
七、外购煤	—	11,175	602.09	—	4,031	660.26
八、本集团总计	16,314	26,694	522.45	14,909	17,221	582.88

(3)煤炭销售成本

2014年1季度，本集团煤炭业务销售成本为112.482亿元，同比增加38.346亿元或51.7%。主要是由于外购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40.336亿元。

单位：千元、元/吨

项　目		1季度		
		2014年	2013年	增减幅(%)
公　司	销售成本总额	2,313,547	2,371,154	-2.43
	吨煤销售成本	263.16	316.15	-16.76
山西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69,484	68,594	1.30
	吨煤销售成本	191.89	280.88	-31.68
菏泽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326,760	275,596	18.56
	吨煤销售成本	373.56	514.60	-27.41
鄂尔多斯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167,034	176,017	-5.10
	吨煤销售成本	167.54	201.64	-16.91
兖煤澳洲	销售成本总额	1,486,235	1,667,207	-10.85
	吨煤销售成本	404.32	546.74	-26.05
兖煤国际	销售成本总额	363,836	355,658	2.30
	吨煤销售成本	324.88	274.39	18.40
外购煤	销售成本总额	6,686,172	2,652,583	152.06
	吨煤销售成本	598.32	657.98	-9.07

2014年1季度公司煤炭业务销售成本为23.135亿元，同比减少57,607千元或2.4%；吨煤销售成本为263.16元，同比减少52.99元或16.8%。主要是由于：通过“三减三提”措施，优化生产系统，降低材料消耗和减少用工人数，分别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减少273元和38.64元。

2014年1季度山西能化煤炭业务销售成本为69,484千元，同比增加890千元或1.3%；吨煤销售成本为191.89元，同比减少88.99元或31.7%。主要是由于：①通过“三减三提”措施，优化生产系统，降低材料消耗和减少用工人数，分别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减少4.69元和39.07元；②安全费计提标准降低，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减少12.25元；③自2013年8月1日山西省暂停计提环境治理保证金，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减少12.93元；④煤炭销量增加，影响吨煤固定成本减少23.17元。

2014年1季度菏泽能化煤炭业务销售成本为3.268亿元，同比增加51,164千元或18.6%；吨煤销售成本为373.56元，同比减少141.04元或27.4%。主要是由于：①通过“三减三提”措施，优化生产系统，降低材料消耗和减少用工人数，分别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减少36.12元和192.91元；②煤炭销量同比增加，影响吨煤固定成本减少48.8元。

2014年1季度鄂尔多斯能化煤炭业务销售成本为1.670亿元，同比减少8,983千元或5.1%；吨煤销售成本为167.54元，同比减少34.10元或16.9%。主要是由于：①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减少外包劳务费用，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减少22.75元；②自2014年2月1日暂停计提价格调节基金，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减少14.57元。

2014年1季度兖煤澳洲煤炭业务销售成本为14.862亿元，同比减少1.810亿元或10.9%；吨煤销售成本为404.32元，同比减少142.42元或26.1%。主要是由于：①澳元兑人民币汇率同比贬值，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减少70.48元；②煤炭销量同比增加，影响吨煤固定成本减少73.08元。

2014年1季度兖煤国际煤炭业务销售成本为3.638亿元，同比增加8,178千元或2.3%；吨煤销售成本为324.88元，同比增加50.49元或18.4%。主要是由于经营效益不好，主动限产，使煤炭销量同比减少，影响吨煤固定成本增加44.19元。

2.铁路运输业务

2014年1季度，公司煤炭运输专用铁路资产完成货物运量467万吨，同比增加36万吨或8.3%；实现铁路运输业收入（按离矿价结算并由客户承担矿区专用铁路资产运费的货物运量实现的收入）1.138亿元，同比增加10,816千元或10.5%。铁路运输业务成本为72,667千元，同比减少9,343千元或11.4%。

3.煤化工业务

2014年1季度，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榆林能化”）生产甲醇18万吨，同比增加5千吨或2.9%；销售甲醇18万吨，同比增加3万吨或17.4%；实现销售收入3.491亿元，同比增加70,820千元或25.4%；销售成本为2.352亿元，同比增加16,714千元或7.7%。

4.电力业务

2014年1季度，本集团电力业务经营情况如下表：

	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2014年1季度	2013年1季度	增减幅(%)	2014年1季度	2013年1季度	增减幅(%)
1.华聚能源①	23,231	26,535	-12.45	15,969	22,498	-29.02
2.榆林能化	6,810	6,480	5.09	378	—	—

注：①“华聚能源”指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②榆林能化所属电厂的电力产品满足自用后对外销售。

	销售收入(千元)			销售成本(千元)		
	2014年1季度	2013年1季度	增减幅(%)	2014年1季度	2013年1季度	增减幅(%)
1.华聚能源	60,752	85,942	-29.31	32,770	46,015	-28.78
2.榆林能化	857	—	—	1,298	—	—

5.热力业务

2014年1季度，华聚能源生产热力80万蒸吨，销售热力5万蒸吨，实现销售收入12,442千元，销售成本为5,464千元。

3.2本集团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减幅(%)
	(千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千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货币资金	24,028,374	17.48	15,510,298	12.34	54.92
预付款项	4,113,910	2.99	1,165,331	0.93	253.03
其他应收款	810,097	0.59	598,840	0.48	35.28
短期借款	5,039,528	3.67	3,512,612	2.79	43.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1,000,000	0.80	-100.00
应交税费	377,270	0.27	749,807	0.60	-49.68
应付利息	893,491	0.65	587,061	0.47	52.20
应付短期融资券	9,996,250	7.27	4,997,917	3.98	100.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3,140	1.65	3,702,281	2.95	-38.87
应付债券	16,074,572	11.69	11,055,667	8.80	45.40
资本公积	994,231	0.72	2,427,026	1.93	-59.04
专项储备	4,347,452	3.16	2,285,384	1.82	90.23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货币资金为240.284亿元，比年初增加85.181亿元或54.9%，主要是由于：①报告期内发行50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50亿元短期融资券；②报告期内向格罗斯特原股东（不含来宝集团）支付了或有价值权证回购款14.421亿元。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预付款项为41.139亿元，比年初增加29.486亿元或253.0%，主要是由于预付外购煤款增加26.511亿元。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为8.101亿元，比年初增加2.113亿元或35.3%，主要是由于：①鄂尔多斯能化应收政府补助款增加1.151亿元；②澳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使其他应收款增加83，103千元。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短期借款为50.396亿元，比年初增加15.269亿元或43.5%，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增加。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负债比年初减少10.000亿元或100.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了2013年发行的10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应交税费为3.773亿元，比年初减少3.725亿元或49.7%，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缴纳年初应交税费3.836亿元。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应付利息为8.935亿元，比年初增加3.064亿元或52.2%，主要是由于：①公司应付利息增加2.245亿元；②兖煤澳洲应付利息增加58，277千元。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应付短期融资券为99.963亿元，比年初增加49.983亿元或100.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发行50亿元短期融资券。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22.631亿元，比年初减少14.391亿元或38.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向格罗斯特原股东（不含来宝集团）支付了或有价值权证回购款14.421亿元。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应付债券为160.746亿元，比年初增加50.189亿元或45.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发行50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资本公积为9.942亿元，比年初减少14.328亿元或59.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将以前年度计入资本公积的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18.207亿元转入专项储备核算。

2014年3月31日本集团专项储备为43.475亿元，比年初增加20.621亿元或90.2%，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将以前年度计入资本公积的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18.207亿元转入专项储备核算。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4年1季度(千元)	2013年1季度(千元)	增减幅(%)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5,102,662	10,771,369	40.21	外购煤销售收入同比增加40.666亿元。
营业成本	12,514,432	8,144,737	53.65	外购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40.336亿元。
财务费用	449,731	182,071	147.01	利息支出同比增加2.273亿元。
资产减值损失	69,562	-103,830	—	①报告期内兖煤澳洲提取存货跌价准备55,318千元；②上年同期，兖煤澳洲冲回存货跌价准备1,038亿元。
投资收益	-62,210	-100,132	—	①中山矿合营公司亏损同比减少58,669千元；②投资华电郑州发电有限公司取得的收益同比减少22,655千元。
营业外收入	317,228	14,538	2,082.06	①鄂尔多斯能化应收政府补助款增加1,151亿元；②公司收到政府补助1,570亿元。
所得税费用	10,752	177,331	-93.94	应纳税所得额减少。

3.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4年1季度(千元)	2013年1季度(千元)	增减幅(%)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	747,074	1,993,219	-62.52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40,313亿元；②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39,753亿元；③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9,604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	1,369,714	740,882	84.88	①定期存款变化，使现金净流入额同比减少2,444亿元；②报告期内向格罗斯特原股东（不含来宝集团）支付了或有价值权证回购款14,421亿元；③收购资产和股权投资同比减少，使现金净流出额同比减少9,499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8,664	-301,080	—	①报告期内发行50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50亿元短期融资券；②取得借款减少，使现金流入量同比减少18,010亿元；③偿还债务减少，使现金流出额同比减少35,910亿元；④受限存款同比增加34,032亿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92,363	-3,073,377	—	—

3.3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3.1 延续至本报告期内的诉讼、仲裁事项

3.3.1.1 山西能化与山西金晖煤焦化工有限公司因合同履行纠纷仲裁案进展情况

2005年2月，山西能化和山西金晖煤焦化工有限公司（“山西金晖”）签订了《资产置换协议》和《材料供应协议》，约定：如山西金晖不能保证山西能化控股子公司—天浩化工建设和生产所需的土地租用、煤气、水、电供应及铁路运输，将赔偿天浩化工实际损失；如因山西金晖违约导致天浩化工无法继续经营，由山西金晖按照高于项目全部投资总额加同期银行贷款利息的底价价格，购买山西能化持有的天浩化工全部股权，以补偿损失。

因山西金晖未按上述协议约定履行“煤气供应、中煤供应、土地给付等合同义务”，并擅自停供煤气，导致天浩化工无法继续经营。2012年4月，天浩化工甲醇项目被迫停产。2013年9月，山西能化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要求山西金晖按照协议约定购买山西能化所持天浩化工全部股权，支付股权转让款及其他损失合计人民币7.988亿元。

山西能化已于2013年10月，向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提交了财产保全申请，查封冻结了山西金晖持有的山西金晖隆泰煤业有限公司39%的等值股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3.3.1.2 中信大椒燃料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因煤炭买卖合同纠纷诉讼案进展情况

2013年9月，中信大椒燃料有限公司（“中信大椒”）以本公司未按《煤炭买卖合同》履行交货义务为由，起诉本公司至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请求解除双方签订的《煤炭买卖合同》，退还其货款及赔偿经济损失合计人民币1.636亿元。

上述合同签订后，本公司已向中信大椒指定的第三方交付了货物，中信大椒也与本公司办理完毕结算手续，本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履行全部义务。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尚未审结，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3.3.2 证券发行情况

	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主体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日期	2014年3月12日	2014年3月6日	
发行利率	5.95%(发行日1年期SHIBOR+95.00bp)	5.92%	6.15%
发行数量	50亿元人民币	五年期19.5亿元人民币	十年期30.5亿元人民币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	19.5亿元人民币	30.5亿元人民币
上市日期及上市地	—	于2014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募集资金净额	49.975亿元人民币	49.5亿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用途	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3.3.3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经2014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专项劳务及服务供应协议》，确定了其所限定的交易在2014年度的交易金额上限；调整了现行《产品、材料物资供应及设备租赁协议》所限定交易于2014年度的交易金额上限，将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4年3月21日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该等公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3.4 聘任及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因已届退休年龄，公司原总经理张英民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自2014年1月8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张英民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后，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因工作调整，公司原副总经理何姓先生、来存良先生、田丰泽先生和原总工程师倪兴华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自2014年3月6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职务。

经2014年3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尹明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丁广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王富奇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3.3.5 开展保本理财业务

经2014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2014年4月9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城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城市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矿区支行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燕山支行签署了协议，购买了上述五家银行共计49亿元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4年4月9日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等公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4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兖矿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	本公司于1997年重组时，兖矿集团与本公司签订《重组协议》，承诺其将采取各种有效措施避免与本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未发现兖矿集团有违反承诺情况）
	转让万福煤矿采矿权	本公司于2005年收购兖矿集团所持菏泽能化股权时，兖矿集团承诺本公司有权在其获得万福煤矿采矿权后的12个月内收购该采矿权。	兖矿集团获得万福煤矿采矿权后的12个月内	尚未履行完毕（目前兖矿集团正在申请办理万福煤矿采矿权）
	增持本公司H股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兖矿集团通过其香港全资子公司分别于2013年9月9日和9月24日共增持了本公司1.8亿股H股股份，增持计划于2013年9月24日实施完毕。兖矿集团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6个月内，即2014年3月24日前	已履行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兖矿集团未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5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据公司财务部门按中国会计准则初步测算，预计2014年上半年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7亿元。

受汇兑损失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本集团2013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969亿元。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希勇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扑克　公告编号：2014-020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姚文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朔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霞芝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2,175,151.20	220,323,878.22	-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747,453.50	36,530,466.85	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493,402.17	35,301,483.88	-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388,655.82	66,118,211.71	-52.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65	0.1954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65	0.1954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5%	4.51%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9,160,793.11	1,110,827,493.92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2,909,264.98	846,161,811.48	4.3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6,407.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95,554.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4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85,550.44	
合计	3,254,051.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43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姚文琛	境内自然人	14.65%	27,400,616	27,400,616		
姚晓丽	境内自然人	13.90%	26,001,126	26,001,126	质押	6,200,000
邱金兰	境内自然人	13.90%	26,001,126	26,001,126		
姚朔斌	境内自然人	13.90%	26,001,126	26,001,126		
姚硕榆	境内自然人	13.90%	26,001,126	26,001,126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2.14%	4,0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1.59%	2,975,800	0		
马婵娥	境内自然人	0.86%	1,610,252	0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66%	1,241,721	0		
杨易君	境内自然人	0.48%	891,09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975,800	人民币普通股			
马婵娥		1,610,25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241,721	人民币普通股			
杨易君		891,099	人民币普通股			
赵语奇		766,500	人民币普通股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737,629	人民币普通股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连-银保		577,870	人民币普通股			
刁志强		433,600	人民币普通股			
郑广翔		424,52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文琛及配偶邱金兰、长子姚朔斌、次子姚硕榆、